

关于《山东朗晟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500 吨骠马酸、1000 吨骠马、810 吨 1-甲基-5-羟基吡唑盐酸盐、1000 吨 2,5-二甲基苯乙酸、500 吨炔草酯建设项目》(二期)配套建设环境保护设施调试前的公示

根据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》、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山东朗晟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500 吨骠马酸、1000 吨骠马、810 吨 1-甲基-5-羟基吡唑盐酸盐、1000 吨 2,5-二甲基苯乙酸、500 吨炔草酯建设项目(二期)配套建设环境保护设施调试前有关情况公示如下：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1.项目名称：山东朗晟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500 吨骠马酸、1000 吨骠马、810 吨 1-甲基-5-羟基吡唑盐酸盐、1000 吨 2,5-二甲基苯乙酸、500 吨炔草酯建设项目

2.建设单位：山东朗晟科技有限公司

3.建设地点：山东省菏泽市成武县党集镇化工园区一号路中段南侧

4.建设内容：《年产 1500 吨骠马酸、1000 吨骠马、810 吨 1-甲基-5-羟基吡唑盐酸盐、1000 吨 2,5-二甲基苯乙酸、500 吨炔草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》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取得菏泽市行政审批局批复，批复文号为菏环审[2024]28 号。2024 年 6 月 28 日，公司重新取得菏泽市生态环境局审批的《排污许可证》，行业代码为 2614 和 2631，证书编号为 91371723MA3UMYNW00001P。2024 年 7 月 14 日，公司组织召开了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》专家评审会，并顺利通过专家评审，于 2024 年 7 月 23 日取得菏泽市生态环境局成武分局审批的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》。本项目分期建设，本次建设内容：主体工程包括车间 8，年产 1500 吨骠马酸、810 吨 1-甲基-5-羟基吡唑盐酸盐生产装置各 1 套；储运过程包括罐组三、罐组五及中转罐区二；及公用工程等配套的环保治理设施。

二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

本项目严格执行环境保护“三同时”制度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具体如下：

1.废水处理设施：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流程如下：本项目废水主要为高盐工艺废水、其他工艺废水、废气处理系统排水、地面冲洗废水等。高盐工艺废水和高盐废气吸收废水经蒸发析盐脱盐，蒸发装置产生的污冷水与其他工艺废水、其他废气处理系统排水等进入“调节池+铁碳微电解+芬顿氧化+中和混凝沉淀池”预处理，预处理后和生活污水、地面冲洗废水一起经“综合废水调节池+UASB+

一级 A10 池+二级 A/O 池+二沉池+深度氧化+混凝沉淀池”处理后，达到《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31571-2015)、成武县化工园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后，排入成武县化工园区污水处理厂+成武县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，尾水排入乐成河，然后汇入东鱼河，最终进入南四湖。

2. 废气处理设施：

本项目有组织废气包括生产工艺废气、配料间废气、原料加热废气、罐区废气、溶剂回收废气等。①车间八废气：含氯化氢的酸性废气采用“二级碱吸收”、含氨的碱性废气采用“二级酸吸收”一并进入活性炭吸附；工艺有机废气、溶剂回收接收罐呼吸气、蒸发析盐不凝气采用“二级矿物油喷淋吸收+除雾+二级活性炭吸附、脱附”；这两股废气与配料间废气、车间污水收集池废气、原料加热废气、包装废气一起通过“水吸收+活性炭吸附”处理后通过 30m 高排气筒 P9 排放。②中转罐区二废气：有机呼吸废气经“8#活性炭吸附”预处理，氯化氢、氨呼吸气经“一级水吸收”预处理，这两股废气一并进入“一级活性炭吸附”后通过 25m 高排气筒 P7 排放。③原料罐区呼吸废气及装卸车废气：新增有机呼吸废气、装卸车废气依托“一级水喷淋处理”预处理，化氢呼吸气依托已建“一级水喷淋+一级碱喷淋”预处理，氨呼吸气依托在建“两级水喷淋处理”预处理，这三股废气一并进入“二级活性炭吸附”处理后通过 25m 高排气筒 P11 排放。④污水处理站废气、危废暂存间废气收集后各经一套“水喷淋+碱喷淋+活性炭吸附”处理后一起通过 25m 高排气筒（P12）有组织排放。

3. 噪声防治措施：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、安装减震装置、设置隔音屏障等措施，有效降低设备运行噪声，厂界噪声达到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 12348 - 2008）中 3 类区标准。

4. 固废处置设施：设置一般固废暂存间和危险废物暂存间，分别对一般工业固废和危险废物进行分类收集、暂存。一般工业固废综合利用或合理处置；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，严格执行转移联单制度。

三、调试计划

1. 调试目的：检验环境保护设施能否正常运行，处理能力是否达到设计要求，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。

2. 调试时间：计划于 2024 年 7 月 30 日至 2025 年 6 月 29 日进行调试，调试周期为 12 个月。



3.调试内容：对上述废水、废气、噪声及固废处理设施进行单机调试和联动调试，监测各设施运行参数及污染物排放情况。

四、公众意见反馈方式

在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期间，欢迎社会各界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。如有相关问题或建议，可通过以下方式反馈：

- 1.联系方式：王文永 13675258003
- 2.电子邮箱：www720627@126.com
- 3.公司网站：<http://www.longechem.com>

山东朗晟科技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2024年7月30日

